

江铜集团 2022 年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反馈问题整改推进情况

1. 个别谈话发现,有的领导干部将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最新标准要求,视作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过度,有的简单把仍存在的生态环境问题归咎于历史欠账,主动顺应新时代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需要意愿不强,主动溯源治理意愿不强。

整改推进情况: 达序时进度。

(1) 公司党委宣传部每周制定下发《江铜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提示》,指导督促两级中心组采取个人自学、集中学习的方式,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例如:2023年4月7日,学习《习近平在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强调 掀起造林绿化热潮 绘出美丽中国的更新画卷》;

(2) 2022年12月,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了一次生态环保法律知识培训;2023年1月,制定了公司生态环境保护培训计划;

(3) 2023年5月16日,公司对贵溪冶炼厂《熔炼一环集烟气脱硫装置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硫酸车间废酸废水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立项批复,于6月16日、6月20日,分别组织召开《熔炼一环集烟气脱硫装置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硫酸车间废酸废水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审查会,特别排放限值自动监控设备已完成安装调试;金德铅业已布局污染物超低排放工作,2019年在硫酸烟囱新增一套电除雾设备;2021年将烟气双碱法

脱硫工艺升级为先进的有机胺脱硫工艺，已能满足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下步将持续加强运维管理。

2. 2018年6月，江铜集团制定实施《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工作方案(2018-2020年)》，提出建设德兴铜矿矿区至化工公司硫精矿铁路运输代替公路运输项目，到督察进驻，项目仍未开工建设。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1) 截至2023年6月，德兴铜矿泗洲站改造完成；香屯站道路、平交道口、沉淀池、配电室、矿仓壁内移完成，洗车台基础及安装完成，供电系统基本完成，门禁系统完成，正进行排水管、压缩空气管安装。土建工程完成总工程进度98%；

(2) 截至2023年6月，运矿自翻车按计划采购中，其余配套设备均已到货准备安装。

3. 有的领导干部和生产管理部门把生态环境问题归咎于基层人员执行不力等因素，认为是公司安环部门的责任。现场督察发现，贵溪冶炼厂对突发环境问题，将原因归为工人操作不当，未从管理制度上查找原因，经查《贵溪冶炼厂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大气环境风险评价不详实，对可能引发大气环境影响的因素辨识相对简单。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1) 截至目前，《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全员安全环保责任制》已完成修订；

(2) 2022年8月8日，贵溪冶炼厂熔炼车间已完成现场处置方案修订工作；

(3) 2023年6月15日，贵溪冶炼厂下发《贵溪冶炼厂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制度》(2023版)征求意见通知，6月20日，组织召开制度修订征求意见会议；《贵溪冶炼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完成编制，并向相关部门完成备案；

(4) 2023年5月16日，公司对贵溪冶炼厂《熔炼车间清洁能源代替改造项目》立项批复；6月20日，召开《熔炼车间清洁能源代替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审查会。

4. 江铜集团所属企业多为高耗能产业，在“双碳”目标下低碳转型任务十分艰巨，部分企业能耗管理意识薄弱，落实节能管理和淘汰高耗能设备不力。城门山铜矿降硫工程和银山矿业铅锌选矿厂迁建改造项目已建成投入使用，年综合能耗均在1000吨标煤以上，未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开展节能评估。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

(1) 2022年8月2日至4日，举办了江铜集团第一期碳排放管理培训，2022年9月26日至28日，举办了第二期碳排放管理培训；2022年9月下发《关于开展电机能效提升行动通知》(江铜集团司生计字〔2022〕226号)，各相关单位正有序开展淘汰高耗能电机工作；2023年5月23日，举办了能源管理培训；

(2) 2022年10月，城门山铜矿委托第三方完成《城门山铜矿关于尾矿降硫工程节能报告》编制；2022年10月26日完

成专家评审；2022年11月1日，九江市柴桑区工信局对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城门山铜矿“城门山铜矿关于尾矿降硫工程”项目节能报告予以备案批复（柴工信节能字〔2022〕14号）；

（3）2022年11月，银山矿业委托第三方完成铅锌迁建项目节能评估，并于2022年12月6日在德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完成备案（德发改字〔2022〕442号）。

5. 工业和信息化部分四批次发布了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淘汰目录，要求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使用单位在规定期限内停止使用并更换高效节能设备。督察发现，铜板带公司现有部分第二批目录所列应淘汰的高耗能Y系列电机仍在使用的，其能源审计报告指出相关问题后，企业未淘汰到位；德兴铜矿、金德铝业也存在部分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未完成淘汰更换。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1）铜板带公司25台高能耗电机已于2022年底全部更换；

（2）2022年12月20日，德兴铜矿全面梳理了全矿在役电机及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使用情况，且编制完成了《德兴铜矿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更新规划（2022-2024年）》。根据规划，目前完成更新高压电机3台、低压电机32台、变压器3台；

（3）金德铝业共排查出185台高耗能电机，目前更换了73台，淘汰了21台，剩余的正在有序更换中。

6. 在抓问题整改过程中，未对管理制度方面存在的问题深入反思，及时修订调整。2019年出台的《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办法》考核内容较窄，刚性约束不强，发生较大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才列入考核范围，个别谈话发现，有的二级企业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对管理办法中的“较大环境污染事件”概念认识不清。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1) 2022年12月，以集团司安环字〔2022〕306号文制定下发了公司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考核方案；2023年6月，印发了《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生态环境保护奖惩考核办法》（集团司安环字〔2023〕131号）；

(2) 2022年12月，邀请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开展了一次环保法律知识培训；2023年1月制定公司环保培训计划。

7. 按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国有企业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的内容应包括生态环境保护情况。2019年以来，江铜集团对各级企业党政主要负责人进行了离任审计，均未涉及生态环境保护内容，生态环境保护审计监督缺失。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已销号。

2022年11月30日修订并下发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规定（2022年版）》（江铜股份司审计字〔2022〕471号），将生态环境保护情况纳入国有企业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的内容；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将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内容纳入审计报告，对生态环境保护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如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永平铜矿原矿长、永平矿露转坑项目经理部（露转坑项目部）原经理、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永铜分公司原经理詹健同志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江铜股份司审计字〔2023〕32号）中其他重要事项—环保整治情况；《江西金德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原总经理刘建光同志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的报告》（江铜集团司审计字〔2023〕96号）中企业生态环境保护情况。

8.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控的意见》，江铜集团冶炼企业属污染防治重点行业，应加强污染防控。督察发现，贵溪冶炼厂未按照环评报告要求实行清污分流分质处理，未将初期雨水单独收集处理，且管网大都为上世纪八十年代初建设的砖混结构地下涵管，存在破损、渗漏隐患。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1）2023年4月20日，贵溪冶炼厂及下属二级单位已全部完成污染防治责任制修订；

（2）2023年5月9日，贵溪冶炼厂召开排水系统分质分流改造会议；6月15日，与设计单位就重点区域调查方案召开内部协调会议，要求对方案部分内容进行细化分解；现已重新编制《贵溪冶炼厂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已完成上半年地下水监控点取样；

（3）2023年5月9日，贵溪冶炼厂召开排水系统分质分流改造会议，对近期开展重点工作做出安排；组织各单位开展给排水量现状调查工作，对生活水使用情况开展调研，目前正在有序开展调查。

9. 金德铅业 2019 年至 2021 年土壤自行监测结果显示, 多个监测点位超《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企业未按规定及时开展溯源整治。督察发现, 企业未按环评批复要求将初期雨水收集到位, 备料厂房区域雨水未在厂内收集。

整改推进情况: 达序时进度。

(1) 2022 年 10 月开始对厂区及周边土壤调查, 土壤取样监测, 监测结果已出, 目前正在进行专家认证, 后续将根据专家意见制定工作方案;

(2) 2023 年 1 月完成对备料房屋檐的改造, 且屋檐下区域进行硬化处理;

(3) 2023 年 1 月对于水库溢水口破损管网进行封堵, 目前只保留一个水库溢水口;

(4) 厂界及周边敏感点监测已纳入 2023 年度的自行监测方案。

10.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明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工程的设计和施工, 应当与矿产资源开采活动同步进行。督察发现, 江铜集团各露天矿山还有部分终了边坡未进行生态修复治理。

整改推进情况: 达序时进度。

(1) 截至 2023 年 6 月, 德兴铜矿完成水龙山 170-375m 边坡、张家山 440 以上边坡、西源岭与黄牛前之间 290 以上裸露坡面、官帽山 3#山头东侧坡面及 5#山头 290 以上坡面、黄牛前北东侧 200m 以上裸露坡面等 5 处共计 55 万平方米生态修复工作; 杨桃坞排土

场 45 万平方米生态修复已完成总工程进度 73%；富家坞联络道裸露边坡 34 万平方米生态修复已完成总工程进度 72%；

(2) 银山矿业已完成露天采区东部 120 米平台以上至 168 米平台边坡平整工作,完成整改任务的 20%；

(3) 城门山铜矿已完成排土场西南侧区域土地复垦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工作,正办理政府立项。目前已完成总工程 10%。

11. 城门山铜矿刘家沟尾矿库剩余库容较少,存在部分停用区域,未及时开展生态修复;现场还发现,干堆区域防尘措施不到位。

整改推进情况: 整改已完成。

(1) 2022 年 11 月 18 日,完成《刘家沟尾矿库膜袋坝面绿化减碳及尾矿生态化利用工程初步设计》专家评审;

(2) 2022 年 12 月 30 日,完成膜袋坝面生态修复施工,目前处于植被抚育期;

(3) 已对干堆区约 4 万平方米区域采用防尘网进行覆盖。

12. 武山铜矿东废石场西侧坡面垮塌,存在水土流失隐患,废石堆场及运输道路存在扬尘隐患。

整改推进情况: 达序时进度。

(1) 2022 年 10 月 31 日,将原有的 2 条喷雾管路进行了延伸,延伸长度约 100 米,并配备了约 50 个降尘喷雾口。同时在另一条新的废石运输道路两侧,新安装了喷雾系统;

(2) 2023 年 5 月 4 日,完成东废石堆西侧降坡修复项目第一阶段降坡工程,6 月 5 日,完成石灰中和改良和种植土覆盖施

工，6月9日完成了种植沟修整并同时进行了草籽撒播，目前已覆盖绿网进行遮阳养护，大多数已出苗。

13. 江铜集团在上饶投资的一个勘探项目，探矿结束后，未按《江西省矿产资源管理条例》要求对探井、巷道进行回填、封闭，未对探井地面施工区开展生态修复治理，探矿废石露天堆放不规范。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2023年2月，完成探井周边场地、探井废石堆场的平整及井口封堵工作；2023年4月，对探井周边场地进行了种子播种；6月，对草籽播种的场地进行了养护、补种。完成总进度95%。

14. 银珠山矿业将产生的废石交由江西鸿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就地破碎加工，该公司无环评手续、污染防治设施建设不全。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

(1) 2022年10月，已完成生产系统降尘设备安装并投入使用；2023年2月，完成进场道路沥青铺设；压滤厂房及周边区域地面硬化和三级沉淀池管道安装，污水收集归流已完成；

(2) 2022年11月，完成生产进水管道的改造，2023年3月完成了应急处理出水管道闸阀和出水泵安装；

(3) 2022年6月，完成《江西鸿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年150万吨机制砂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并取得贵溪生态环境局的批复（贵环政服字〔2022〕35号），2022年11月13日，进行专家现场验收，2023年1月5日，取得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证明，完成环评验收。

15. 永平铜矿将东部区域垂直防渗帷幕工程委托华北有色勘察有限公司实施,施工现场环境管理粗放,擅自设置水泥搅拌站,未对其含尘废气收集处理。

整改推进情况: 整改已完成, 已销号。

2022年8月20日,对东部区域垂直防渗帷幕施工现场废水临时收集设施增加一套备用管路。2022年10月10日,已督促华北有色勘察院有限公司对临时水泥搅拌站进行清理,并平整场地完成复绿。

16. 城门山铜矿将尾矿交由江西万铜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加工利用,该公司压滤车间无粉尘收集设施,物料运输、装卸、储存等作业环节未有效采取扬尘管控措施,存在扬尘隐患;厂区内污水收集不到位。

整改推进情况: 整改已完成, 已销号。

(1)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对厂区低洼地积水开挖引流收集,并进行平整覆土绿化;

(2) 2023年2月25日前,已对压滤机下料口进行封闭,已完成卸料口等设施优化改造工作;

(3) 购置工业吸尘设施一台,并在道路、原料堆场增设4台固定式雾炮机,1台移动式雾炮机。

17. 一些生产企业执行有关矿产资源、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要求有差距。城门山铜矿有部分探矿权未转为采矿权。

整改推进情况: 整改已完成, 已销号。

2022年11月22日，完成场舍铁路坎探矿权范围的扩界城门山采矿许可证办理。

18. 铅山选矿药剂公司建设年产乙基黄药750吨、丁基黄药750吨建设项目，在扩能扩产后未及时履行环评手续，并生产起泡剂等产品。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1) 选矿药剂公司于2021年3月已委托上饶市信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江西铜业集团（铅山）选矿药剂有限公司年新增2500吨黄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2) 选矿药剂公司已加强与上级环境主管部门沟通，目前铅山县正在推进“一园三区”工业园区规划方案，已将永平片区纳入规划范围，正在进行园区认定前期工作。待园区认定工作完成后，尽快完成新增2500吨黄药建设项目扩能扩产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相关手续办理；2023年5月，基本完成化工重点监测点企业申报材料的整理。

19. 德兴铸造公司建厂投产多年，技改无相关环评审批手续。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2022年8月8日，与第三方签订委托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及验收审批合同，2022年11月10日，完成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2022年11月28日，获上饶市德兴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新增高铬球热处理生产线项目，目前处于设备调试中。完成总进度70%。

20. 碳纳米材料公司生产工艺及产品与环评批复不一致，环评批复产品为水性电热膜，实际生产水性涂料，2020年10月份

投入生产，未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

2022年8月31日，与第三方公司签署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合同；2022年9月25日，完成环保自主验收专家评审；2022年9月28日，完成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排污许可证登记；2022年11月9日，碳纳米水性电热膜产业化项目验收报告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结束。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明确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德兴铜矿新技术厂放宽要求验收其环保设施，环评要求铼酸铵车间萃取废气采取“活性炭吸附+水喷淋”设施处理，实际采取酸喷淋设施处理。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1) 2023年3月27日，铼酸铵车间喷淋塔完成了活性炭吸附装置改造，2023年4月24日，钼酸铵车间喷淋塔完成了自动加药喷淋改造，目前设备运行中，计划开展废气取样监测，检验改造效果，2023年6月14日开展了废气取样监测，检测报告编制中；

(2) 2023年3月25日，组织开展了现场环境监测取样，2023年5月24日完成了后评价报告初稿的编写。目前已完成初审，正在准备会审工作。

22. 银山矿业环评明确要求矿区要切实做到雨污分流，现场督察发现，其铜硫选矿厂及新迁建的铅锌选矿厂部分工艺废水、

冲洗废水、部分淋溶水经明沟与雨水混合收集，本应用于事故及应急情况下的事故渣池和应急水池成为污水调节池，并淤积淤泥，选矿区域雨污分流不到位，污染治理设施过程管理不到位。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1) 2023年2月，完成了废旧老铅锌厂房清理；

(2) 2023年3月上旬，完成选矿厂区域雨污分流初步设计；

(3) 2023年4月底，完成施工图会审，随后进入施工期；

(4) 2023年5月，完成西北侧山水收集池建设，同时在西侧山体坡脚进行截洪沟施工。截至目前，工程完成50%。

23. 电缆公司电缆制造项目、高频高压型电子加速器应用项目、新增35千伏及以下交联电力电缆生产线项目、复产改建项目等投产较长时间，未及时对其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已销号。

(1) 电缆制造项目已于2022年10月29日完成验收，验收报告已于2022年12月9日完成公示；

(2) 新增35千伏及以下交联电力电缆生产线项目、复产改建项目已于2023年1月15日完成验收，验收报告已于2023年2月17日完成公示；

(3) 高频高压型电子加速器应用项目已于2023年2月26日完成验收，验收报告已于2023年3月28日结束公示。

24.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对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建设、污染物自行监测提出明确要求。督察发现，银山矿业废水

处理厂外排水自 2021 年 3 月起由废水处理厂设置的排口外排；该排污口未按照规范化要求建设。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已销号。

(1) 2022 年 3 月 4 日，向上饶市德兴生态环境局提交《江西铜业集团银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废水综合治理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2022 年 6 月 11 日，上饶市生态环境局组织专家及有关部门到银山矿业废水综合治理项目进行现场踏勘，并对《江西铜业集团银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废水综合治理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及有关材料进行评审，一致同意该项目增设入河排污口；

(2) 2022 年 6 月底，完成酸性水处理厂旁路的封堵，现酸性水处理厂外排水均经在线监测后统一排放；

(3) 2022 年 7 月 18 日，上饶市生态环境局批复了《江西铜业集团银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废水综合治理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饶环水字〔2022〕11 号文）；2022 年 8 月 12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工作，增加酸性水处理厂排口。

25. 瓮福化工对吸收塔废气中二氧化硫、颗粒物有组织排放，厂界二氧化硫、硫酸雾等无组织排放情况的自行监测，未按其排污许可证规定执行，多次缩减监测指标和频次。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已销号。

(1) 2022 年 11 月 2 日，完成了排污许可证内容修订审批手续；

(2) 2022 年 11 月，与第三方签订合同，按照排污许可证

的要求开展二氧化硫、颗粒物有组织排放和厂界二氧化硫、硫酸雾等无组织排放情况监测。

26. 金德铅业稀贵金属冶炼及辅料工段的6个废气排口未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2021年未按其排污许可证规定开展自行监测。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已销号。

(1) 2022年11月，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将稀贵金属冶炼及辅料工段的6个废气排口纳入了排污许可证管理；

(2) 2022年10月，已完成地下水监测。

27. 电缆公司排污许可证要求对挤塑废气采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但其部分车间挤塑废气未合理收集处理。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已销号。

2022年10月20日，建设完成废气处理设施并投入使用。

28. 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永平铜矿等企业生态环境问题后，有的企业举一反三排查整治不及时。城门山铜矿废水调节库未采取防渗漏措施。督察还发现，其废石场截排水设施建设不完善，西南侧淋溶水未按照环评批复要求直接收集至废水调节库。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1) 废水调节库防渗工程：

①2022年07月20日，完成《城门山铜矿废石场污水调节库防渗改造工程初步设计》及《城门山铜矿选（矿）厂生产回用

水前端改造工程及废石场污水调节库防渗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获得批复（九柴环批字（2022）22号）；

②2022年9月1日开始，按照《城门山铜矿废石场污水调节库防渗改造工程初步设计》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完成废水调节库18万平方铺膜作业等主体工程施工以及周边5口地下水监测井建设施工；

③2023年5月31日，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全部工程施工。

（2）废石场西南侧淋溶水收集工程：

①2023年1月13日，完成《城门山铜矿废石场西南侧淋溶水收集工程方案设计》专家评审；

②2023年5月31日，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全部工程施工。

29. 贵溪冶炼厂抓整改过程中，未深入全面排查问题。现场发现，厂区有2处泄水口，晴天有水持续流出，厂区西南侧围墙外形成多处坑塘。督察还发现，厂区粉尘污染管控不严，尾矿渣场部分地面积尘较厚，车辆作业时道路有扬尘隐患；厂区东门、北门入口处冲洗废水未合理收集处理。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1）2023年5月中旬，委托江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与规划院针对硫酸车间废酸废水处理工艺进行排查取样，检测报告编制中；

（2）2022年8月8日，已完成厂区西北侧2处泄水口封堵；目前，已对厂西南侧围墙外坑塘内雨水进行监测取样，检测报告编制中；

(3) 2023年5月底前，完成整改区域雾炮机、喷雾除尘设备安装工作；

(4) 2022年09月30日，已取消东门私设冲洗点；2023年3月28日，组织厂保卫部、设备能源部、工程管理部对北门增加收集池的整改措施落实召开现场会议，并结合工厂北区物流建设项目进行整改措施落实。

30. 江铜集团各企业年产生危废种类多、数量大，部分危废需跨省转移，转移过程环境风险高，而江铜集团“十三五”发展规划就要求建设“综合利用处置中心”未建设实施。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1) 项目初步设计正在编制，已完成85%；

(2) 项目环评报告初稿基本完成。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场所建设、管理台账等有明确规定。督察发现，贵溪物流公司危险废物暂存库管理台账混乱，产生的废机油滤芯较长时间未登记入库管理。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已销号。

(1) 2022年10月4日，修订了《危险废物收集入库管理办法》；2022年10月7日后有多批次废机油滤芯入库；

(2) 2022年9月30日采购电子秤，每次入库均进行称重，规范登记；

(3) 2022年11月8日转移14.38吨废机油、11月11日转移2.82吨含油污染物，转移联单与台账重量一致。

32. 铜板带公司产生废分子筛、氨水、含油废劳保用品、废包装物等危险废物,环评要求贮存周期为 1 个月,现场发现,2022 年无对应危险废物的转运台账记录,危险废物暂存库也无上述危险废物的标识,且对危险废物暂存产生的渗滤液收集处理不及时。

整改推进情况: 整改已完成, 已销号。

(1) 已更换标识牌, 台账记录对应标牌;

(2) 每周进行氨水浓度检测, 浓度均为达标值;

(3) 危废均更换带内胆的吨包袋, 危废库四周均制作环形沟与集液池, 并做防渗漏措施。

33. 瓮福化工于 2008 年投产 40 万吨/年硫酸项目,以环评未将酸泥定性为危险废物为由,将酸泥主要采取石灰中和后与制酸烧渣一并销售,实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版)》就明确了硫铁矿制酸过程中烟气净化产生的酸泥为危险废物。

整改推进情况: 整改已完成, 已销号。

按照危废管理要求,将烟气净化产生的酸泥进行收集、贮存,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完成了一批次转移处置。

34. 个别铜加工企业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堆存数量较多的废弃液体和气体滤袋、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按一般固废处置。

整改推进情况: 整改已完成, 已销号。

2022 年 11 月 15 日,将废滤袋和废活性炭全部转移至危废库,按照危废进行管理处置。

35.《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

行)》明确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要求。督察发现，德兴铸造公司未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已销号。

2022年9月15日，与第三方机构签订委托编制协议，2022年11月3日，完成预案编制工作，2022年11月18日，完成在上饶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2022年11月28日，完成了预案演练等全部工作。

36. 瓮福化工、德兴化工等企业，其主要负责人、环保分管负责人、环保部门负责人等主要承担环境应急管理职责的人员变动后，未及时修订应急预案，并重新在生态环境等部门备案。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已销号。

(1) 瓮福化工2022年8月26日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和专家评审，9月16日完成备案；

(2) 德兴化工2022年10月上旬，修订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2年10月19日，完成备案工作。

37. 东乡铸造公司未配套建设事故应急池。

整改推进情况：整改已完成，已销号。

2022年9月15日现场勘察，2022年10月15日完成方案设计，2022年11月1日完成现场施工，2022年11月30日前完善防护措施，2022年12月20日前完成水质收集化验等全部工作。

38. 德兴化工将1号和2号事故应急池，分别兼作初期雨水池和循环水池，日常均储有积水，不符合应急池应保持空置状态

的要求。

整改推进情况：达序时进度。

（1）2022年10月底改造了厂区北面初期雨水收集池入口段水沟。在2号事故池入口、初期雨水收集池入口设置阀门，防止初期雨水进入2号事故池；

（2）截至2023年6月，已完成新建事故池池底加固、池底混凝土浇筑，池体钢筋铺设。